

证券代码：870757

证券简称：森罗股份

主办券商：中金公司

天津森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5 月 22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二楼 218 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方式召开
-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 年 5 月 20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监事会主席李垣生先生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相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3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，挂牌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30,193,714.02 元，母公司未分

配利润为 30,193,714.02 元。

2024 年 3 月 25 日, 公司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、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>的议案》, 提议 2023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, 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。

2024 年 4 月 4 日, 国务院出具了《国务院关于加强监管防范风险推动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》, 鼓励公司增强分红稳定性、持续性和可预期性。为响应分红政策, 结合公司目前经营、财务状况及未来战略发展规划, 在保证正常经营和持续发展的前提下, 公司拟以现有总股本 44,380,000 股为基数, 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2 元 (含税), 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8,876,000 元 (含税), 公司 2023 年度不送股, 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, 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。

如在分配方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, 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, 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, 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。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, 将另行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 同意 3 票; 反对 0 票; 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天津森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

天津森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4 年 5 月 22 日